**关于做好2019年夏季征兵工作的通知**

各部门、各系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兵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征兵工作条例》和江苏省兵役机关的要求，一年一度的征兵工作又吹响了集结号。国无防不立，民无军不安,依法服兵役是每个公民应尽的光荣义务。为吸引和鼓励大学生应召入伍，打造高素质的军事队伍，国家出台了针对大学生各项优惠政策，全国征兵网已全面展开网上兵役登记、应征报名和政策咨询工作，为认真做好今年的大学生征兵工作，现将应召入伍有关问题通知如下：

**一、征集方案**

（一）征集对象

全日制在校生（含2019届毕业生）

（二）征集条件

1.年龄条件

男青年为17至22 周岁（1997年1月1日-2002年12月31日出生），应届毕业生可放宽至 24 周岁

女青年为17至22 周岁（1997年1月1日-2002年12月31日出生）

2.户籍条件

正在普通高等学校就读（含应届毕业）的学生,应当在其就读学校所在地应征，与学生户口无关，网上报名时应征地选：江苏，南通，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南通航运职业技术学院。

3.身体条件要求（简要）

身高：男性160cm以上，女性158cm以上。

体重：标准体重=（身高-110）kg。男性不超过标准体重的30%，不低于标准体重的15%；女性不超过标准体重的20%，不低于标准体重的15%。

视力：大学生右眼裸眼视力不低于4.6，左眼裸眼视力不低于4.5。屈光不正准分子激光手术后半年以上，无并发症，视力达到相应标准的为合格。

具体身体条件要符合国防部颁布的《应征公民体格检查标准》和有关规定。

（三）征集类别

1.义务兵，在校生、毕业生均可报名。

2.直招士官，要求：男性 ，未婚，2019年度应届毕业生，所学专业对口。（直招士官报名时间尚未开始，请登录全国征兵网查询）

3.女兵征集（由南通市征兵办统一组织征集，请登录全国征兵网查询）

（四）征集办法

 从2019年1月10日起可登陆<http://www.gfbzb.gov.cn>（全国征兵网）进行网上报名，同时在学院人武部（崇德楼117室或121室）进行登记。

（五）时间安排

 1.宣传发动、网上报名（截止时间2019年5月15日）

 2.初检（5月20日左右）

3.军检（5月底，具体以区人武办通知为准）

4.政治考核（6月中旬-7月上旬）

5.定兵（9月1日左右）

6.新兵起运（9月10日后）

**二、相关政策**

(一) 优抚待遇

1.从学校应征入伍学生入伍服役期间，其享受的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学费补偿、义务兵津贴、退伍安置补偿等总计16万多元。

2.从学校应征入伍学生可报销一次家庭所在地至学校的来回路费。

(二) 退伍复学

1.应征入伍学生退出现役后复学时，经学校同意并履行相关程序后，可转入本校其他专业学习。

2.第五学期从学校应征入伍学生退出现役后复学时，可根据本人意愿申请免修第五学期课程，视同合格，入伍经历可作为毕业实习经历。

3.免修军事技能和公共体育课：高校在校生(含高校新生)参军入伍退役后复学或入学，免修军事技能训练和公共体育课，直接获得学分。

4.具有高职(专科)学历的毕业生，退役后免试入读成人本科;荣立三等功以上奖励的高职(专科)在校生(含高校新生)，在完成高职(专科)学业后，免试入读普通本科。

5.退役大学生士兵专升本实行招生计划单列：高职(专科)学生入伍服义务兵役退役后，完成高职学业后参加普通本科专升本考试，实行计划单列。

（三）就业优惠

1.高校毕业生士兵退役后一年内，可视同当年的应届毕业生，凭用人单位录(聘)用手续，向原就读高校再次申请办理就业报到手续，户口档案随迁。

2.退役高校毕业生士兵可参加户籍所在地省级毕业生就业指导机构、原毕业高校就业招聘会，享受就业信息、重点推荐、就业指导等就业服务。

3.在招录公务员、参照公务员法管理机关(单位)工作人员，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时，同等条件下优先录用(聘用)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的退役大学生士兵。

4.国有、国有控股和国有资本占主导地位企业在拿出一定比例的工作岗位定向招收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的退役士兵时，同等条件下优先招收退役大学生士兵。

5.乡镇补充干部、基层专职武装干部配备时，享受重点优先录用政策;对返乡务农的退役大学生士兵，鼓励通过法定程序积极参与村居“两委”班子选举。

6.在政法干警招录培养体制改革试点中，全省每年拿出20%以上的招录培养计划，专门招录退役大学生士兵。获个人三等功以上奖励的，同等条件下优先报名和录用。

7.按照国家规定发给退役金，由安置地的县级以上政府接收并发给经济补助，安置地的县级以上地方政府组织其免费参加职业教育、技能培训，经考核合格的，发给相应学历证书、职业资格证书并推荐就业。

**三、工作要求**

**1.统一思想，高度重视。**各系要高度重视2019年夏季征兵各项工作。要充分认识到今后在校大学生和应届毕业生将成为征兵工作的主体。征集在校大学生应征入伍是从根本上改善兵源结构，提高部队现代化水平的有效途径。

**2.周密组织，落实到位。**各系要按照学院征兵工作计划，做好本系征兵工作安排，将夏季征兵工作与思想教育工作、就业工作相结合，抓住有利契机，深入开展学生爱国主义教育和国防教育。各系要指派专人负责夏季征兵工作，确保征兵工作各环节落到实处。

**3.广泛宣传，深入动员。**学院将通过广播站、电子屏幕、宣传橱窗、征兵宣传咨询会、发放宣传资料、设立QQ群（群号555962128）、微信公众号（nthyzb）、电话咨询等形式，将2019年夏季征兵工作的有关精神进行最广泛的宣传，营造出热烈的征兵和国防教育氛围。各系在此基础上要有针对性做好征兵宣传动员工作，通过主题班会、QQ群等途径使每一位适龄青年掌握征兵优惠政策，动员每一位有意向的同学报名应征，鼓励更多同学踊跃参军，到祖国需要的地方去。

**4.严格把关，确保质量。**要将素质优秀的学生输送到部队。凡在学校就读期间，因严重违反法律法规或校纪校规受到纪律处分的学生，不得征集入伍。

**5.落实政策，关怀到人。**对应征入伍的在校大学生，教务处要按照规定和要求落实有关政策，保留已有学分。学生处办理保留学籍，学生资助管理中心按规定，及时办理《学费补偿国家助学贷款代偿》等相关事宜。

**四、政策咨询**

1.登录“全国征兵网”（<http://www.gfbzb.gov.cn/>）查询。

2.相关咨询：学院人武部（办公室在崇德楼辅楼117室）

陈张杰    电话 0513-85965500

杨洁 电话 0513-85965600

QQ群号 759751845 注明班级、实名

特此通知

 南通航运职业技术学院

 人武部

2019年3月21日